

# 大连市技师学院（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高级技工学校）2026 年度单位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大连市技师学院（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高级技工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五、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关于印发《大连市教育局部门预决算公开**  
**管理办法》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为规范大连市教育局及局属单位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现将《大连市教育局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大连市教育局

2025年7月10日

# 大连市教育局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大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为规范大连市教育局及局属单位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结合大连市教育局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大连市教育局本级及局属单位的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工作。

第三条 部门预决算公开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确保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准确、及时。

第四条 市教育局财审处负责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的统筹指导和监督检查；局属各单位作为部门预决算公开的实施主体，对本单位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负责。

## 第二章 公开范围和内容

第五条 大连市教育局部门预决算是指经大连市财政局批复的大连市教育局部门预决算，包含大连市教育局本级及局属预算单位，由市教育局财审处负责公开。

局属单位部门预决算是指经大连市教育局批复的局属单位部门预决算，由局属各单位自行公开。

第六条 大连市教育局及局属单位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以当年市

财政下发的部门预决算公开模板为准,包括但不限于:部门概况、部门预决算情况说明、名词解释、部门预决算表等。

第七条 因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内容,依法不予公开的,应说明不予公开的理由。

### **第三章 公开方式和时限**

第八条 大连市教育局部门预决算在市教育局门户网站和市政务公开平台同时对外公开,并永久保留;局属单位建有门户网站的,应当在门户网站公开部门预决算,并永久保留,没有门户网站的,应当在公开媒体公开。

第九条 大连市教育局部门预决算应在市财政局批复后二十日内公开;局属单位部门预决算应在市教育局批复后二十日内公开。

### **第四章 监督与责任**

第十条 大连市教育局已将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纳入财会监督重点范围,局属各单位应当定期开展部门预决算公开自查自纠,市教育局适时组织专项监督检查。

第十一条 局属各单位应通过指定平台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自觉接受人大、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监督,并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对未按规定公开或公开内容不完整的单位,市教育局将责令其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将给予通报批评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对情节严重或造成不良影响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相关单位必须按期整改到位,

并完善相关管理制度，确保问题不重复发生。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大连市教育局负责解释，并根据国家及地方最新政策适时修订。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第二部分

# 大连市技师学院（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级技工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规划，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开展职业教育，为提高社会职业素质提供服务。依据有关部门确定的专业设置开展职业教育；开展面向企业、高校及社会失业人员的短期培训工作；公益性职业培训。

### 二、机构设置

大连市技师学院（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级技工学校）单位内设教务部、党政办公室、招生就业部、实训鉴定部、学员管理部（团委）、财务资产部、安全保卫部、网络信息中心、社会培训中心九个部门。

## 第三部分

###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

(一) 2026 年收入预算 5573.06 万元，其中：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94.66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56.44 万元；
- 5、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 6、上年结转结余 821.95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126.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2026 年支出预算 5573.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64.57 万元，公用经费 460.97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2047.51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政府采购支出 197.23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11 个，涉及资金 2047.51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6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51.94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教学设备购置及设备维护费（中央）、校舍维修和改造经费等项目支出减少。

## 二、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6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5090.59万元，比2025年减少28.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94.66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695.93万元后，共计5090.59万元。

2026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090.59万元，比2025年减少28.14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3014.46万元，公用经费460.97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1615.16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0万元。

## 三、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5090.59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91.3%。与202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减少28.14万元，下降0.5%。主要原因：教学设备购置及设备维护费（中央）、校舍维修和改造经费等项目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5090.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教育支出（类）3605.18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518.1万元，下降12.6%。主要原因：教学设备购置及设备维护费（中央）、

校舍维修和改造经费等项目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36.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42.45万元，增长112.3%。主要原因：第47届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集训基地补助资金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6.3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4.69万元，增长7.7%。主要原因：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及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略有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442.5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2.82万元，增长8%。主要原因：新录职工增加，购房补贴支出相应增加。

#### 四、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3475.4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014.46万元，公用经费460.97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2940.4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481.7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3.2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0万元，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主要安排本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按照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要求，本年度不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按照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要求，本年度不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不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按照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要求，本年度不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5 年	2026 年
合计	0	0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 六、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4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法律顾问及审计费。其中：聘请法律顾问 1.6 万元；审计费 0.8 万元。

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4.1 万元，下降 63.1%，主要原因是办理产权服务支出减少。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单位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6 年本单位管理专项资金共 11 个，涉及资金 2047.51 万元。

其中：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174.48 万元；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经费项目 5 万元；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项目 291.07 万元；辽宁省现代职业教育发展资金项目 30 万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项目 10.4 万元；职业培训经费项目 257.87 万元；学生资助（中职免学费-中央资金）项目 83 万元；学生资助（中职免学费-市财力）项目 626.46 万元；学生资助（中职助学金-中央资金）项目 30 万元；学生资助（中职助学金-市财力）项目 39.23 万元；第 47 届世界技能大赛中国集训基地补助资金项目 500 万元。

## （二）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情况

### 1、项目概述

2011 年度已建成投入使用的教学楼、实训车间等的房屋、设施及设备在长期的使用中，虽然原有的实物形态不变，但由于自然和人为的损耗，再加上装修部分、设备部分、电照设备等已过使用年限，维修费用逐年递增。2026 年度收取学生住宿费及短期培训经费，作为财政专户资金上缴非税收入后返还，用于学院弥补公用经费的不足部分，保证校园内设施、实训设备、消防设备正常运行，保障良好的教学环境、工作环境及学生生活环境。

### 2、立项依据

相关政策有：《电梯设施日常养护考核办法》、《消防设施日常养护考核办法》、《实训设备日常养护考核办法》、《大连市集中供热管理办法》。

### 3、实施主体

大连市技师学院（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级技工学校）

#### 4、实施方案

学校相关部门各司其职，严格遵守各项政策制度，做好相应工作，主要对校园内的基础设施、教学实训设备进行维修及日常的维护保养提供优质的服务。

#### 5、实施周期

该项目的实施周期为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度拟安排该项目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74.48 万元，其中：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174.48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及教学实训设备的维修（护）费用支出、消防设施维修（护）费用支出等。

### （三）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项目情况

#### 1、项目概述

市教育局开展局直属学校教学设备配置相关工作，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满足学校日常教育教学需要。

#### 2、立项依据

依据《大连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单位）教育装备配备管理暂行办法》（大教发〔2018〕14号）。

#### 3、实施主体

大连市技师学院（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级技工学校）。

#### 4、实施方案

根据年初上报的教学设备配置情况，进行政府采购程序，采购质

量合格的教学设备，提高教学质量，让学生享有优质教育资源的学习及实训环境。

#### 5、实施周期

该项目的实施周期为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度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291.07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该项目采购的教育教学及实训设备等。

#### **（四）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6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197.23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197.23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197.23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 **（六）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和管理要求，本部门共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11 个，预算金额 2047.51 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资金部分）比重 100%。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小型客车 3 辆、

其他客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中等职业学校住宿费收入，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12.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工学校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善和维护的支出。

**1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改善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的支出。

15.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第五部分

### 2026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五、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